

新竹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005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
承辦人：曾翠玲
電話：5248168
電子信箱：01095@ems.hccg.gov.tw

受文者：新竹市私立光復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5月10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學字第1120074517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 (376580000A_1120074517_ATTACH1.pdf、
376580000A_1120074517_ATTACH2.pdf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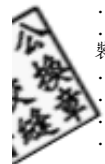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檢送教育部112年協調開辦之「中等學校教師在職進修科技領域增能學分班及第二專長學分班」自行招生資訊，請依師資需求鼓勵符合資格教師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12年5月8日臺教師(三)字第1122601873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充裕師資來源，落實教學正常化，該部112年度協調師資培育之大學(以下簡稱師培大學)開辦科技領域增能學分班、本土語文(閩南語、客家語、原住民族語文)、科技領域資訊科技、藝術領域表演藝術、綜合活動領域家政、童軍及健康與體育領域健康教育第二專長學分班。
- 三、上開學分班前以各校薦送之教師優先審核參加，如有餘額則由師培大學自行招生(招生對象如附件1)。
- 四、檢送各師培大學自行招生相關資訊(如附件2)，請鼓勵符合資格教師報名參加，如有報名等相關疑義，請逕洽各校承辦人。

正本：新竹市立中學、新竹市私立光復高級中學、新竹市私立磐石高級中學、新竹市私立曙光女子高級中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

裝



訂

線